

罗马书

第七课

拣选

(罗9:1-33)

论点回顾与展望

- 人的罪恶
 - 神的公义
 - 神的恩典
 - 维护律法
 - 依靠圣灵
 - 福音与选民的关系
 - 以色列的被选
 - 以色列的被弃
 - 以色列的被救
 - 福音与信徒的关系
- 称义
- 成圣
- 前半部
- 后半部
-

开场白（1-3节）

1. 保罗三重的肯定（1节）：

- 我在基督里说真话
- 并不谎言
- 有我良心被圣灵感动，给我作见证

2. 保罗心里的伤痛（2-3节）：

- 他说就是自己被咒诅，与基督分离，也愿意。
- 保罗并非真正表示有这心愿，因他刚于第8章说过、没有任何事物能使他与神的爱隔绝。
- 摩西为以色列代求时，也曾表示情愿神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（出32:32）

以色列独有的权利（4-5节）

1. 儿子的名分：神称以色列为长子（出4:22）
2. 荣耀：神的荣光充满会幕（出40:34）
3. 诸约：神与先祖、摩西等立约（出24:8）
4. 律法：神藉摩西颁布律法（申4:5）
5. 礼仪：祭司与献祭的规例（利未记）
6. 应许：弥赛亚来临的预言（赛61:1-2）
7. 列祖是他们的祖宗：亚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、摩西、约书亚、撒母耳、大卫等
8. 按肉体说，基督是从他们出来（太1:1）

问题一（6-13节）

问：神的应许落空了吗？

答：不是，因为从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。

两个以色列人

- 一个是以色列（雅各）血统上的后裔；另一个是他属灵的后代。
- 神的应许是针对后者而发的，他们也承受这些应许。
- 保罗曾说过：外面作犹太人的有肉身上的割礼，里面作犹太人的，则受了圣灵在心中所行的割礼。（罗2:28-29）

例证一：以撒

1. 不因为是亚伯拉罕的後裔就都作他的儿女；惟独「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後裔。」
(7节)
2. 肉身所生的儿女不是神的儿女，惟独那应许的儿女才算是後裔。(8节)
3. 因为所应许的话是这样说：「到明年这时候我要来，撒拉必生一个儿子。」(9节)

例证二：雅各

1. 利百加，既从一个人，就是从我们的祖宗以撒怀了孕，（双子还没有生下来，善恶还没有做出来，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，不在乎人的行为，乃在乎召人的主。）（10-11节）
2. 神就对利百加说：「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。」正如经上所记：雅各是我所爱的；以扫是我所恶的。（12-13节）
3. “爱与恶（或恨）”的对比，乃是希伯来有关偏好的惯用语。耶稣曾说：「人到我这里来，若不爱我胜过爱（爱我胜过爱：原文作恨）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儿女、弟兄、姐妹，和自己的性命，就不能作我的门徒。」（路14:26）

拣选的奥秘

1. 无数奥秘围绕着拣选的教义。人的责任与神的主权是互相交织的。神学家若将之过分系统化、不容许困难、谜，或暂时不能解决的问题存在，便是十分不智。
2. 我们当不忘两个真理：
 - 拣选不独是保罗或使徒的教义，更是耶稣的教训，祂说：「不是你们拣选了我，是我拣选了你们。」（约15:16）
 - 拣选是基督教崇拜不可缺的基础，我们承认惟有神才配得一切尊贵与荣耀，因为我们的得救是完全来自祂的恩典、旨意、主动与能力。

问题二（14-18节）

问：神有什么不公平吗？

答：断乎没有！

例证一：摩西

1. 因祂对摩西说：我要怜悯谁就怜悯谁，要恩待谁就恩待谁。（15节）
2. 这话听来好像是前言不对后语，其实不然。它不过显示问题本身有误解之处，因为神拯救罪人，并非根据正义，而是根据怜悯。
3. 据此看来，这不在乎那定意的，也不在乎那奔跑的，只在乎发怜悯的神。（16节）
4. 参考耶稣的葡萄园比喻（太20:1-16）

例证二：法老

1. 因为经上有话向法老说：「我将你兴起来，特要在你身上彰显我的权能，并要使我的名传遍天下。」（17节）
2. 如此看来，神要怜悯谁就怜悯谁，要叫谁刚硬就叫谁刚硬。（18节）
3. 法老从开始就对神刚硬，拒绝谦卑。因此使他刚硬是神对他的审判，神任凭他刚复自用。

拣选的奥秘

1. 全人类都犯罪，没有人配得拯救。
2. 因此神若使一部分的人心硬，祂并没有不公，因为这是他们罪有应得。反之，如果神向一部分的人彰显慈爱，祂也没有不公，因为祂是怜悯他们。
3. 奇妙之处不是为什么只有一部分人得救，而是为什么竟会有人得救。
4. 因此有人丧失，是他们自己的过失；有人得救，则是神的功劳。这个二律背反（antinomy）的真理包含了一个我们现有知识不能解决的奥秘，但它和圣经、历史、经验都决无二致。

问题三（19-29节）

问：神为什么还指责人呢？
有谁抗拒祂的旨意呢？

保罗对这问题，作了三点回应，皆与神的本性有关。这些问题所以产生，看来无法解释，主要是因为我们对神的想法出了差错。

回应一：神有窑匠弄泥的权柄

保罗反问三个问题：

1. 你这个人哪，你是谁，竟敢向神强嘴呢？ → 人与神（20节a）
2. 受造之物岂能对造他的说：「祢为什麼这样造我呢？」 → 艺术品与艺术家（20节b）
3. 窑匠难道没有权柄从一团泥里拿一块作成贵重的器皿，又拿一块作成卑贱的器皿吗？ → 泥与窑匠（21节）

窑匠弄泥的旧约背景

1. 耶18:1-6 窑匠重造作坏了的器皿，泥在窑匠的手中怎样，以色列在神的手中怎样。
2. 赛29:16 你们把事颠倒了，岂可看窑匠如泥吗？被制作的物岂可论制作物的说：他没有制作我？或是被创造的物论造物的说：他没有聪明？
3. 赛45:9 祸哉，那与造他的主争论的！他不过是地上瓦片中的一块瓦片。泥土岂可对抻弄他的说：你做什麼呢？所做的物岂可说：你没有手呢？
4. 保罗所责难的，不是诚心发问的困惑人，而是与神争辩，以悖逆的心态，拒绝把神当神的人。

回应二：神启示自己的本性

1. 倘若神要显明祂的忿怒，彰显祂的权能，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；（22节）
2. 又要将祂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。（23节）
3. 以上两节结构一样，却有以下分别之处：
 - 两种“彰显”中，神忍耐延缓审判，但也令忿怒倾倒地更可怕。
 - “预备遭毁灭”是被动语态（没说明谁预备），“预备得荣耀”却是主动语态（神主动预备）。
 - 第二“彰显”是第一“彰显”的结果，即神向忿怒的对象彰显其忿怒的目标，是向祂怜悯的对象彰显其荣耀。

回应三：神早已藉圣经宣告

1. 神在圣经中已宣告，不但召犹太人，也召外邦人。
2. 就像神在何西阿书上说：那本来不是我子民的，我要称为我的子民；本来不是蒙爱的，我要称为蒙爱的。
(25节，何2:23)
3. 从前在什麼地方对他们说：你们不是我的子民，将来就在那里称他们为永生神的儿子。(26节，何1:10)
4. 按新约，旧约预言经常有三重的应验：(1) 直接而按字面（应验于以色列史上）；(2) 中间而属灵（应验于基督与教会上）；(3) 终极而永恒（应验于降临了的神国中）。
5. 神向保罗显示这应许在福音上有进一步的应验：那就是收纳外邦人。

回应三：神早已藉圣经宣告

6. 以赛亚指著以色列人喊著说：「以色列人虽多如海沙，得救的不过是剩下的余数；因为主要在上施行祂的话，叫祂的话都成全，速速的完结。」
(27-28节，赛10:22-23)
7. 又如以赛亚先前说过：若不是万军之主给我们存留余种，我们早已像所多玛，蛾摩拉的样子了。
(29节，赛1:9)
8. 保罗将何西阿书与以赛亚书的经文放在一起，以显示在神的新群体里，犹太人和外邦人是有一种基本上的一体性。

问题四（30-33节）

问：这样，我们可说什麼呢？

鉴乎以色列大部分人的不信，以及信主以色列的少数地位，这些事怎可能发生呢？保罗的回应首先是一个描述、接着是一个解释、最后是一个圣经的确认。

描述

1. 保罗形容一个颠三倒四的处境：
 - 那本来不追求义的外邦人反得了义，就是因信而得的义。（30节）
 - 但以色列人追求律法的义，反得不著律法的义。（31节）
2. 以色列追求公义是众所周知，他们对宗教和道德的热心，可说达到疯狂的地步。但他们反而得不着。
3. 外邦人因信反而得着律法的义。

解释

1. 这是什麼缘故呢？（32节a）
2. 是因为他们不凭著信心求，只凭著行为求，他们正跌在那绊脚石上。（32节b）
3. 十字架的信息对犹太人是绊脚石。（林前1:23）

圣经的确认

1. 就如经上所记：我在锡安放一块绊脚的石头，跌人的磐石；信靠祂的人必不至於羞愧。（33节）
2. 以上经文从以赛亚书两处经文揉合：
 - 所以，主耶和华如此说：看哪，我在锡安放一块石头作为根基，是试验过的石头，是稳固根基，宝贵的房角石；信靠的人必不著急。（赛28:16）
 - 他必作为圣所，却向以色列两家作绊脚的石头，跌人的磐石；向耶路撒冷的居民作为圈套和网罗。（赛8:14）
3. 每个人只有两个选择，对待神所安置的石头：
 - 信靠祂，把祂当为生命的根基，并在上面建造；
 - 弃绝祂，踢在祂上面，自己失脚跌倒。

结语

1. 以色列的跌倒与外邦人的得救，是神主权的拣选，以及人骄傲的弃绝，之间的一个微妙的神学教义。
2. 十九世纪初剑桥的神学家西面（Charles Simeon, 1759-1836）警告会众不要让神学系统取代圣经。以下是他的言论：
 - 我以拣选的教义为乐。但当众使徒劝诫我悔改顺服，显示我有拣选和行动的自由时，我就要承认不能明白这问题
 - 正如复杂机器里面的齿轮可以循不同方向转动，促进共同的目标，看来相舛的真理也可能完全能够协调，在使人得救的事上，一同促进神的旨意。